

美民主黨提案開放網路賭博



美眾議院金融服務委員會主席Barney Frank於4月26日提案撤銷國會去年備受爭議的禁止網路賭博法案，取而代之制定聯邦層級規範架構的「網路賭博規範與執行法案」(Internet Gambling Regulation and Enforcement Act)，以核准賭博公司線上收取美國國民賭金，並對未成年人、強迫性賭博、洗錢與詐欺等須採取保護措施。

布希總統去年十月所簽署通過的法律，要求銀行與信用卡公司拒絕付款給美國司法管轄權外約2300家的賭博網站，造成賭博業的空前危機。Frank在個人網站批評，“此法律是對美國人身自由的不當的干預”。壓力不止於此，WTO也稍早議決美國的此限制不合法，因為某些國內的活動如賽馬，排除外國的公司而形成差別的對待。

Frank所提的新法案將禁止發執照給任何涉嫌違反賭博、洗錢與詐欺或其他金融法等罪行者，且執照的審理與取得將透過財政部防制洗錢法的協助。而未來消費者上網站必須提供姓名、地址、出生日期與相關身分證明號碼，以和線上支付系統作資料核對。

投資公司Friedman Billings Ramsay認為美國國庫預計五年可增加兩億美金的賭博稅收。

相關連結

- <http://business.guardian.co.uk/story/0,,2066742,00.html>
- http://www.theregister.co.uk/2007/04/27/frank_legislation_uigea_repeal/
- <http://www.internetnews.com/ec-news/article.php/3674411>

張子建 編譯整理

上稿時間：2007年04月30日

<http://www.internetnews.com/ec-news/article.php/3674411>，2007年04月26日

http://www.theregister.co.uk/2007/04/27/frank_legislation_uigea_repeal/，2007年04月27日

資料來源：<http://business.guardian.co.uk/story/0,,2066742,00.html>，2007年04月26日